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倪嘉伶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5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k0228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11438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DNCQ9Y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FIRST機器人競賽扎根實施計畫」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並請公告於所屬網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新北市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FIRST機器人競賽扎根實施計畫」賡續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運用本市創客精神，鼓勵學校參與新北市FIRST機器人競賽（FIRST Robotics Competition）（以下簡稱FRC競賽）引導發展創新跨域教學，並設計跨領域專題課程及問題解決實作，希冀群聚創新師生發揮團隊合作，培養學生具4創（創意、創新、創客及創業）能力，除建立團隊品牌行銷推廣及培養未來科技人才，更鼓勵參與國際區域比賽交流，擴大大市師生國際視野及增進雙語能力，特規劃旨揭計畫，並補助其團隊運作、培訓課程及材料費等相關經費。



三、本案執行期程自111年8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，重要執行事項略以：

(一)FRC參賽申請計畫補助及徵選：

1、目的：鼓勵本市公私立高中職有興趣之師生報名，透過參加競賽及賽前培訓過程中鼓勵學生整合科學、科技、工程及數學跨領域學科知識與實作應用能力，同時培養學生在實作歷程學習創新、獨立思考、團隊合作及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
2、補助校數：預計補助8校，依實際報名狀況調整。

(二)補助級別及經費額度：

1、基礎級基本資格：

(1)從未參加過正式FRC競賽，並請務必先與承辦學校(安康高中)聯繫瞭解相關推動及培訓等實務。

(2)帶隊參與2023FRC競賽(倘臺灣2023年無辦理正式區賽，則需做好規劃參加國外區賽等相關規劃)，並規劃校內相關師生競賽培訓及產學合作或募資等相關事項。

(3)需參與局端辦理之共同培訓，將邀請FRC競賽相關專家及相關領域豐富經驗之前輩分享交流。

(4)需於參賽結束後，辦理跨校分享交流1場。

(5)參與本局辦理相關會議、增能培訓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
2、進階級基本資格：

(1)曾參與FRC正式國際實體競賽，有相關競賽及培訓經驗。

- (2) 帶隊參與2023FRC競賽(倘臺灣2023年無辦理正式區賽，則需做好規劃參加國外區賽等相關規劃)，並規劃校內相關師生競賽培訓及至少1場次產學合作或募資活動，並宣傳行銷，每學期撰寫新聞稿1篇。
- (3) 需參與局端辦理之共同培訓，將邀請FRC競賽相關專家及相關領域豐富經驗之前輩分享交流。
- (4) 辦理共同培訓3至5日及1場跨校增能研習。
- (5) 需輔導基礎級學校FRC競賽相關實務經驗及諮詢。
- (6) 需於參賽結束後，辦理跨校分享交流1場。
- (7) 參與本局辦理相關會議、增能培訓及其他交辦事項。

3、補助經費：

- (1) 經常門：分別補助基礎級計新臺幣(以下同)50萬元及進階級30萬元，分2階段撥付，補助參賽團隊FRC競賽相關培訓及材料費購買。
- (2) 資本門：分別補助基礎級計新臺幣(以下同)60萬元及進階級30萬元，補助參賽團隊FRC競賽相關培訓及材料費購買。
- (3) 本案經費額度將依最終實際審查情形調整補助額度，將於公告審查結果一併通知。
- (4) 另倘若有1校報名2隊以上，核定經費減半補助，請整合相關培訓及課程規劃等。

(三) 計畫申請：

- 1、書面部分：請於111年9月5日(星期一)前，備妥本案

附件2申請書一式5份(請雙面列印)寄送安康高中張雅菱組長收(231新北市新店區安興路25號,電話為(02)2211-1743分機230)收,以郵戳為憑,逾時不受理。

- 2、電子檔部分:核章後之申請計畫WORD電子檔及經費概算表PDF電子檔請同時寄至akhs230@akhs.ntpc.edu.tw;主旨標題請註明「FRC計畫-00學校申請」。
- 3、請自留影本,無論是否入選皆不退回。

(四)審查會議說明與流程:

- 1、辦理時間:111年9月9日(星期五),另案通知。
- 2、辦理地點:安康高中(會視當時防疫規定狀況另行通知)。
- 3、參與人員:申請之學校各派員出席3至5人,進行簡報15分鐘,委員提問與回答5分鐘,共計20分鐘。
- 4、由本局遴聘FRC機器人領域相關學者及專家擔任審查委員,並依據審查向度審查,審查標準如下:
- 5、計畫目標分析與規劃合理性(30%)-整體目標分析、工作期程規畫表(含招募學生、培訓課程、競賽事前相關規劃及經費編列合適性。
- 6、團隊未來性(30%)-團隊企圖心、潛力、品牌建立等未來規劃及堅持毅力。
- 7、計畫創新性與特色(25%)-如訓練規劃及相關社團或產學合作、募資平台等。
- 8、計畫內容完整性及基本資格符合性(10%)。
- 9、其他參與相關競賽之經驗(5%)。

四、本案申請資料相關資料，本局將放置於新北創客漾官網
(<https://maker.ntpc.edu.tw/>)，請有興趣報名之師生至
官網上查閱。

五、檢附本案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